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一. 會議召開情況

- (一)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以下簡稱「會議」)於2024年6月26日以現場會議及視頻會議相結合的方式召開。
- (二) 會議通知以郵件或專人送達的方式向董事會全體成員發出。
- (三) 會議應表決董事13人，會議出席董事13人。
- (四) 會議的召開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決議為有效決議。

二. 會議審議情況

本次會議審議並通過如下議案：

1. 審議並批准《關於選舉第十一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

同意選舉陳雲江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董事長。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2. 審議並批准《關於選舉第十一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2.1 同意選舉陳雲江先生、王穎健先生、汪鋒先生、張新宇先生、馬忠禮先生、譚世俊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並選舉陳雲江先生擔任戰略委員會召集人。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2.2 同意選舉徐光華先生、周焯女士、顧朝陽先生、孫立軍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並選舉徐光華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 2.3 同意選舉孫立軍先生、周宏先生、吳新華先生、徐光華先生、葛揚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並選舉孫立軍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召集人。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 2.4 同意選舉葛揚先生、周宏先生、周煒女士、徐光華先生、譚世俊先生為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並選舉葛揚先生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集人。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3. 審議並批准《關於聘任本公司高管的議案》。

- 3.1 同意聘任于昌良先生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聘期為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會批准之日起)。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 3.2 同意聘任余滿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聘期為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會批准之日起)。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4. 審議並批准《關於南京洛德中北致遠股權投資合夥企業(以下簡稱「中北致遠基金」)延長基金存續期的議案》。

同意將中北致遠基金的存續期延長五年至2029年7月11日。同時授權本公司經營層處理相關後續事宜。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5.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與江蘇交通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通傳媒公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的議案》。

同意本公司與交通傳媒公司簽署協議，由交通傳媒公司為本公司的指揮中心、會議室及檔案室等區域進行佈局調整及裝飾出新，協議期限自董事會審議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預計協議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213.24萬元；並授權執行董事於協議簽訂後予以公告。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表決結果：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6.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擬與交通傳媒公司簽署日常關聯交易協議的議案》。

同意本公司與交通傳媒公司簽署關聯交易協議，由交通傳媒公司為本公司服務區室內外設施進行改造升級，協議期限董事會審議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預計協議交易金額不超過人民幣644萬元；並授權執行董事於協議簽訂後予以公告。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表決結果：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7.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與江蘇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速信息公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的議案》。

同意本公司就收費系統維護項目與高速信息公司簽署協議，由高速信息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收費系統維護服務，協議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協議金額不超過人民幣340萬元。其中：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不超過人民幣170萬元，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不超過人民幣170萬元。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表決結果：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8. 審議並批准《關於江蘇雲杉清潔能源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杉清能公司」)全資子公司蘇交控清潔能源江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投資江蘇京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京滬公司」)劉老莊服務區分佈式光伏電站的關聯／關連交易議案》。

8.1 同意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雲杉清能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作為實施主體，投資建設京滬高速劉老莊服務區2,763kWp分佈式光伏電站項目。本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1,436.76萬元，項目資本金比例35%，對應資本金需求人民幣502.87萬元，全部由本公司向雲杉清能公司實繳資本金，再由雲杉清能公司向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實繳資本金提供。項目總投資中剩餘65%的部分，計人民幣933.89萬元，由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或者劃撥直融資金等符合法律規定用途的資金向雲杉清能公司及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提供。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8.2 同意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雲杉清能公司全資子公司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就劉老莊服務區2,763kWp分佈式光伏電站項目租用京滬公司場地，並與之簽署《蘇交控京滬高速劉老莊服務區分佈式光伏項目合同能源管理協議》，期限20年。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可在協議運營期限內優先向京滬公司供應光伏電站項目所發電能，並提供當地電網同時段電價的15%的優惠，替代向京滬公司繳納場地租金。

根據北方亞事資產評估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2024年5月24日出具的評估報告(北方亞事評報字[2024]第01-602號)，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承租涉及的京滬公司持有的京滬高速公路劉老莊服務區邊坡等年租金為人民幣189,201.06元。協議電價優惠15%不優於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向一般工商業客戶提供的電價優惠，目前一般工商業電價人民幣0.7元/度，預計服務區每年用電量不高於每年128.25萬度，每年減免電費預計不高於134,662.50元，低於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若以繳納租金形式所需支付的租金金額，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鑒於本項目為無補貼平價光伏項目，蘇交控江蘇公司只能賣電給京滬公司及/或餘電上網(目前上網電價執行江蘇省燃煤發電機組標桿上網電價(人民幣0.391元/千瓦時))，協議優惠電價比上網電價對本集團有利，雙方將每三年重新審查情況確定未來相關三年的年度上限。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表決結果：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9. 審議並批准《關於雲杉清能公司全資子公司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投資江蘇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高新材料公司」)屋頂分佈式光伏項目關聯／關連交易的議案》。

9.1 同意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雲杉清能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作為實施主體，投資建設蘇高新材料公司564kWp屋頂分佈式光伏項目。本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212.41萬元，項目資本金比例35%，對應資本金需求人民幣74.34萬元，全部由本公司向雲杉清能公司實繳資本金，再由雲杉清能公司向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實繳資本金提供。項目總投資中剩餘65%的部分，計人民幣138.07萬元，由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或者劃撥直融資金等符合法律規定用途的資金向雲杉清能公司及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提供。

表決結果：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9.2 同意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雲杉清能公司全資子公司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就蘇高新材料公司564kWp屋頂分佈式光伏項目租用蘇高新材料公司場地，並與之簽署《蘇交控蘇高新材料分佈式光伏項目合同能源管理協議》，期限20年。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可在協議運營期限內優先向蘇高新材料公司供應光伏電站項目所發電能，並提供當地電網同時段電價的15%的優惠，替代向蘇高新材料公司繳納場地租金。

根據北方亞事資產評估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2024年5月24日出具的評估報告(北方亞事評報字[2024]第01-602號)，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承租涉及的蘇高新材公司持有的廠區屋頂年租金為人民幣24,209.68元。協議電價優惠15%不優於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向一般工商業客戶提供的電價優惠，目前一般工商業電價人民幣0.7元/度，預計服務區每年用電量不高於每年20.783萬度，每年減免電費預計不高於21,822.15元，低於蘇交控清能江蘇公司若以繳納租金形式所需支付的租金金額，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鑒於本項目為無補貼平價光伏項目，蘇交控江蘇公司只能賣電給蘇高新材公司及/或餘電上網(目前上網電價執行江蘇省燃煤發電機組標桿上網電價(人民幣0.391元/千瓦時))，協議優惠電價比上網電價對本集團有利，雙方將每三年重新審查情況確定未來相關三年的年度上限。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審議通過，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表決結果：同意10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此議案獲得通過。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第5、6、7、8.2及9.2項決議之關聯/關連交易事項交易條款公平合理，屬一般商業條款，不會損害本公司及非關聯/關連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述第5、6、7、8.2及9.2項決議之關聯／關連交易事項中，關聯／關連董事陳雲江先生、王穎健先生、周宏先生迴避表決，其餘各董事均可投票。

以上5項關聯交易累計計算總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少於0.5%，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述關聯交易事項無需披露。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1條，上述第5項與第6項決議之交易需合併計算。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之收益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只須符合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上述交易亦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年度審核的規定。上述第7項決議之交易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之比率均低於0.1%，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a)條獲完全豁免公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第8.2及9.2項決議之交易中的承租交易及售電交易分別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a)最低豁免水平的關連／關聯交易及第14A.97條出售消費品或消費服務要求，可獲得全面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股東批准及所有披露規定。

附件：高管簡歷

承董事會命
汪鋒
執行董事

中國 • 南京，2024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陳雲江、王穎健、周宏、汪鋒、張新宇、吳新華、周煒、馬忠禮、徐光華*、葛揚*、顧朝陽*、譚世俊*、孫立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件：

高管簡歷

于昌良，男，漢族，1978年10月出生，本科學歷，學士學位，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于先生曾任江蘇寧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會計、總賬會計、主管，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副主管、企管法務部主管、高級主管，江蘇東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總會計師，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企管法務部副部長。于先生長期從事企業經濟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

余滿，男，漢族，1977年4月出生，本科學歷，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中共黨員，正高級工程師。余先生曾任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蘇州管理處工程科科員、養護隊隊長、花橋收費站副站長、養護工區主任、養排中心主任，蘇州管理處副處長，無錫管理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處長，蘇州管理處處長等職務。余先生長期從事企業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